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3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牧原股份”)与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央企扶贫基金”)、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贫困地区发展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发展”),牧原发展为牧原股份的控股子公司,致力于投资贫困地区的畜牧业项目,帮助贫困地区精准扶贫。

为促进贫困地区发展,牧原发展拟使用自有资金对牧原股份设立于贫困地区的全资子公司馆陶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馆陶牧原”)、白水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水牧原”)、安徽颍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颍泉牧原”)、安徽界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界首牧原”)、上蔡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蔡牧原”)、平舆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舆牧原”)、酒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县牧原”)、辽宁阜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牧原”)、辽宁义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县牧原”)、内蒙古扎鲁特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扎旗牧原”)进行增资,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单位名称, 增资前, 增资金额, 增资后, 单位:万元.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details.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此次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王志远 4、注册资本:267000万元 5、注册地址:河南省内乡县灌涨镇前湾村“312”国道南

6、经营范围:生猪、种猪养殖及销售;饲料加工、销售;养殖技术推广服务;粮食购销;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馆陶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馆陶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贾飞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注册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馆陶县工业园区陶艺路西侧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购销;饲料加工;销售;农作物种植;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馆陶牧原总资产8,719.03万元,负债总额6,652.52万元,净资产2,066.51万元,营业收入2,468.44万元,净利润86.8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馆陶牧原总资产17,672.71万元,负债总额12,760.79万元,净资产4,911.92万元,营业收入3,902.03万元,净利润-154.5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馆陶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馆陶牧原23.81%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馆陶牧原53.36%股权,总计持有馆陶牧原77.17%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馆陶牧原14.27%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馆陶牧原8.56%股权。馆陶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二)白水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白水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葛志辉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注册地址:陕西省渭南市白水县城关镇雷公路庙巷小区南区楼五单元五楼西户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饲料加工;粮食购销;农作物种植;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白水牧原总资产10,151.87万元,负债总额9,688.94万元,净资产462.93万元,营业收入1,721.34万元,净利润-36.6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白水牧原总资产16,278.61万元,负债总额11,695.34万元,净资产4,583.27万元,营业收入6,657.61万元,净利润-379.6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白水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白水牧原25.64%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白水牧原52.08%股权,总计持有白水牧原77.72%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白水牧原13.92%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白水牧原8.35%股权。白水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三)安徽颍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颍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姜开硕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闻集镇段庄村段庄村邵旁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购销;饲料加工、销售;农作物种植;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颍泉牧原总资产3,010.11万元,负债总额1,110.67万元,净资产1,899.43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0.5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颍泉牧原总资产3,103.10万元,负债总额1,416.50万元,净资产1,686.60万元,营业收入221.29万元,净利润-212.8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颍泉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颍泉牧原11.11%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颍泉牧原62.26%股权,总计持有颍泉牧原73.37%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颍泉牧原16.65%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颍泉牧原9.99%股权。颍泉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四)安徽界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界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马玉华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界首市深圳达实商贸城C6-1 6、经营范围:畜牧养殖、销售;良种繁育;粮食收购;林木培育、种植、销售;饲料、畜产品、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界首牧原总资产2,004.06万元,负债总额80.71万元,净资产1,923.3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76.6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界首牧原总资产2,912.49万元,负债总额1,069.27万元,净资产1,843.22万元,营业收入555.97万元,净利润-80.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界首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界首牧原14.29%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界首牧原60.03%股权,总计持有界首牧原74.32%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界首牧原16.05%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界首牧原9.63%股权。界首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五)上蔡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上蔡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景延涛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上蔡县董阳办事处朝阳大道中段西明园丽园景小区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饲料加工;销售;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蔡牧原总资产2,041.54万元,负债总额88.30万元,净资产1,953.24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6.7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上蔡牧原总资产1,832.67万元,负债总额65.21万元,净资产1,767.4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85.7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上蔡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上蔡牧原11.76%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上蔡牧原61.80%股权,总计持有上蔡牧原73.56%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上蔡牧原16.52%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上蔡牧原9.91%股权。上蔡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六)平舆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平舆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张宇飞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平舆县鑫富大道西段南侧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饲料加工;销售;林木培育及销售;猪粪处理。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平舆牧原总资产2,023.61万元,负债总额30.80万元,净资产1,992.81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7.1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平舆牧原总资产1,955.17万元,负债总额46.66万元,净资产1,908.50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4.3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平舆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平舆牧原16.67%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平舆牧原58.37%股权,总计持有平舆牧原75.03%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平舆牧原15.61%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平舆牧原9.36%股权。平舆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七)酒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酒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姜开硕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酒县酒城酒镇州大道农机站南30米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收购;饲料加工;销售;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酒县牧原总资产2,033.92万元,负债总额39.44万元,净资产1,994.48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5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酒县牧原总资产1,930.29万元,负债总额37.72万元,净资产1,892.57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1.9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酒县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酒县牧原7.41%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酒县牧原64.85%股权,总计持有酒县牧原72.26%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酒县牧原17.34%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酒县牧原10.40%股权。酒县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八)辽宁阜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辽宁阜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孙坤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泡子镇新兴路1号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收购;饲料加工;销售;农作物种植;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阜新牧原总资产4,134.87万元,负债总额

2,323.51万元,净资产1,811.36万元,营业收入2.96万元,净利润-188.6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阜新牧原总资产12,213.52万元,负债总额10,872.33万元,净资产1,341.18万元,营业收入2,781.17万元,净利润-470.1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阜新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阜新牧原14.29%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阜新牧原60.03%股权,总计持有阜新牧原74.32%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阜新牧原16.05%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阜新牧原9.63%股权。阜新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九)辽宁义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辽宁义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赵朝阳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辽宁省锦州市义县义州镇振兴街原厂住宅一层 7-10-7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收购与销售;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饲料、畜产品、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义县牧原总资产2,054.72万元,负债总额73.37万元,净资产1,981.35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8.6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义县牧原总资产1,920.90万元,负债总额65.56万元,净资产1,855.34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26.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义县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义县牧原28.57%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义县牧原50.03%股权,总计持有义县牧原78.60%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义县牧原13.38%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义县牧原8.03%股权。义县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十)内蒙古扎鲁特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内蒙古扎鲁特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马锋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鲁北镇长江路北段西侧 6、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及销售;良种繁育;粮食收购;饲料加工;销售;农作物种植;林木培育、种植及销售;畜产品加工;销售;畜牧机械加工;销售;猪粪处理(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7、经营情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扎旗牧原总资产1,984.99万元,负债总额72.30万元,净资产1,912.69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7.3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8年9月30日,扎旗牧原总资产2,160.63万元,负债总额395.46万元,净资产1,765.17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47.5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牧原股份直接持有扎旗牧原100%股权。本次增资后,牧原股份直接持有扎旗牧原20.00%股权,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扎旗牧原56.03%股权,总计持有扎旗牧原76.03%股权;央企扶贫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扎旗牧原14.98%股权;贫困地区发展基金通过牧原发展间接持有扎旗牧原8.99%股权。扎旗牧原仍为牧原股份控股子公司。

此次是公司在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馆陶牧原、白水牧原、颍泉牧原、界首牧原、上蔡牧原、平舆牧原、酒县牧原、阜新牧原、义县牧原、扎旗牧原、平舆牧原、酒县牧原、义县牧原、扎旗牧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牧原股份积极参与扶贫事业,本次对贫困县子公司增资有利于牧原股份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升竞争力和生产经营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融资能力,同时带动周边贫困人口就业和当地种植业发展,帮助贫困地区精准扶贫。本次增资完成后,馆陶牧原、白水牧原、颍泉牧原、界首牧原、上蔡牧原、平舆牧原、酒县牧原、阜新牧原、义县牧原、扎旗牧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4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现就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2号文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27,711,23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6,774,286.13元,扣除发行费用16,443,096.9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050,331,189.15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7)第14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于2016年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and their details.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通许牧原第一期52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中“通许牧原二场、三场、六场生猪养殖项目”变更为“新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河牧原”)”一

场(新河县仁让里乡中良家庄村西)、四场(新河县仁让里乡东边仙村南)。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商水牧原第一期45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中“商水一场生猪养殖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商水武大武乡雷庄村。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扶沟牧原第一期20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中“扶沟牧原七场”部分生猪养殖项目的地点变更为“扶沟牧原十六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用于西华牧原一场0.5万头母猪场的建设。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中“商水三场”部分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地点变更为“商水四场”,“商水五场”部分生猪养殖项目的地点变更为“商水七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牧原生猪养殖项目增加项目实施地点“新河牧原三场”和“新河牧原六场”。 二、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一)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太康牧原第一期25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拟增加项目实施地点“太康牧原八场”;正阳牧原第一期18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拟增加项目实施地点“正阳牧原九场”。 (二)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太康牧原八场”和“正阳牧原九场”。经过公司相关部门考察,“太康牧原八场”和“正阳牧原九场”符合项目建设的各项条件,“太康牧原八场”和“正阳牧原九场”已经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确认,同时已取得环评批复,符合开工建设条件。

(三)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情况及影响 1、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不构成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方式也无变化,对项目施工进度无重大影响; 2、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经公司审慎分析、反复研究,充分论证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除增加部分项目实施地点外,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加实施地点对募投项目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且有利于公司及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无需股东大会批准。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有助于提升经营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五、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本次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及内容,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尽快实现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情况,招商证券对牧原股份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59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12月3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秦英林先生、钱瑛女士、曹治年先生、Ram Charan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详见2018年12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2018年优先股固定股息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发行了第一期优先股24,759,300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按照《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优先股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予计息。

优先股2018年固定股息支付日期为2018年12月26日,股息金额为247,593.00元×6.80%=16,836.324元。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范围的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经营范围的合规性,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中“畜牧机械加工销售”,且一并修改《公司章程》中对应的“第三条”条款。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2018年12月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一、二、六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8年12月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7日